

關於圖書分類法的修訂

陳和琴

Concerning the Revision of Classification Systems

Ho-chin Chen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Media & Library Sciences
Tamkang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O.C.*

Abstract

For reviewing a classification scheme, we usually look in much detail at its traditional features such as detailed schedules, hospital notation, a supportive index and its adaptability. Yet another desirable feature, a good and financially secure revision programme, is a key point to the success of classification scheme. The author traces the history of revision processes of three successful classification systems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Library of Congress Classification and 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nd attempt to recommend the better revision mechanism for Lai's *New Classification Scheme for Chinese Libraries* (中國圖書分類法) in Taiwan.

Keywords :

Revision ; Library classification ;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 Library of Congress Classification ; 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前 言

有人認為 19 世紀末、20 世紀初期是西文圖書分類法歷史發展中的黃金時代，因為許多頗具盛名的圖書分類法都在這段時間內誕生，包括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以下簡稱 DDC，1876 年出版)、*Expansive Classification* (1891-1893 年間出版)、*Library of Congress Classification* (

以下簡稱 LCC, 1902 年開始出版)、*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以下簡稱 UDC, 1905 年開始出版)、*Subject Classification* (1906 年出版)、*Colon Classification* (1933 年出版)、*Bibliographic Classification* (1935 年出版) 等。不過在這許多分類法中, 目前活動力仍強者卻不多, DDC、LCC 及 UDC 是眾所公認表現傑出、十分成功的典型代表。影響圖書分類法成敗的因素不少, 筆者認為持續不斷的修訂應是成功的最主要原因。我國圖書分類法也有黃金時代, 民國初年, 西學東漸, 當時新法輩出, 林林總總, 圖書分類法之多, 不落外人之後。然而轉眼數十年過去, 目前臺灣地區圖書館界使用的圖書分類法, 則以賴永祥先生所增訂的《中國圖書分類法》(以下簡稱「中圖法」) 佔絕大多數。賴法受到圖書館界的青睞, 自有其原因, 不過多年來賴法使用者對於新版的踟躕來遲, 不免有些怨言。賴法修訂情況的不理想, 可說是使用大眾心中的痛。本文試從西方目前最流行的三大圖書分類法 (DDC、LCC、UDC) 其修訂過程的相關文獻中, 探討分類法修訂的最佳模式, 希望能提供相關單位的參考。

二、DDC(註一)

杜威分類法 (DDC) 是目前世界上使用最廣的一種分類法, 有 135 個國家、超過 20 萬個圖書館採用 DDC, 現翻譯成 30 多種語言, 最新一版是 21 版, 出版於 1996 年, 節縮版為 13 版, 於 1997 年出版。

(一) 分類法的修訂發展

1. 第 1 版至第 14 版 (1876-1942)

1876 年一本小冊子以書名 *A Classification and Subject Index for Cataloguing and Arranging the Books and Pamphlets of a Library*, 佚名出版, 這就是後來舉世聞名的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據分類法的創建者 Melvil Dewey 表示, 這是他在 1873 年為任職的母校圖書館 Amherst College Library 所發展的一套分類系統。

DDC 100 多年來從初版到目前的最新版本, 修訂的最主要方式是定期出版新版。1885 年第 2 版以新的書名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nd Relative Index* 出現。Dewey 在第 2 版的導介中表示, 對分類法的修訂, 他將採用

類號整合(integrity of numbers)的政策。也就是說分類法雖然特別的類目在標目有所擴充，但是分類標記不會以不同的意義、重新再被使用，論題不會以新標記予以安置。Dewey 要分類員安心，因為類號都已「settled」，分類表若有所改變，也是必要的改變，是經過多年深思熟慮。由此可以看出 Dewey 深知分類員的辛苦，了解館員不喜改變，而歡迎行政便利的心理。

其後 57 年中，DDC 出現了第 3 版到第 14 版，共 12 個新版，都出自 Dewey 之手，從旁協助監督的有 W.R. Bisco, May Seymour 及 Dorcas Fellows 等人。這些版本的修訂也都遵行第 2 版的模式，所以類表更動的部分不算太多。由於 Dewey 的溫和安排，當時的確贏得不少使用者的歡心。

2. 第 15 版至第 20 版(1951-1989)

1951 的 15 版，或稱「標準版」，首次將書名改為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 Relative Index*，由 Milton J. Ferguson 主編。為了回應多年來使用者的期望，希望 DDC 現代化、標準化及平衡發展，Ferguson 等人將 DDC 快速瘦身，從 14 版的 31364 條款目、1927 頁縮減為 4688 條目、716 頁。由於有人抱怨 DDC 多年來堅持 Dewey 不改變類號的承諾，讓分類法越來越不合使用，Ferguson 引見了約 1 千個重新安置類目(relocations)。此外，由於有人不滿意索引，Dewey 的兒子 Godfrey Dewey 新編索引，於 1952 年另行出版。然而 DDC 15 版的種種新措施，擁護者並不領情，其中比較激烈的批評竟是宣佈 DDC 的死期即將來臨。

受到教訓之後，1958 年出版的 DDC 16 版在編輯 Ben Custer 主持下，又回到傳統的出版模式，去掉 15 版大部分重新安置的類號，把原先刪掉的詳細類目再找回來，放進新版內。第一個全新表(Phoenix schedule)於 DDC 16 版引進，為無機化學類(546)及有機化學類(547)。Custer 的穩健作法讓原來使用 DDC 的分類員再次恢復信心。

DDC 17 版於 1965 年出版，仍由 Custer 擔任編輯。由於索引不受歡迎，出版社 Forest Press 趕緊推出修訂的索引應急。DDC 17 版推出全新表心理學類(150)及心靈心理學類(parapsychology, 130)，不料館員的反應不佳。除了輔助表地理複分表被認為比前版好用外，其餘被稱讚的不多。整體而言，分類理論學者喜愛 17 版，但是實際分類的館員就不怎麼喜歡這個版本。

Forest Press 於 1971 年出版 18 版。有兩個全新表法律類(340)及數學



類(510)，都被認為是技術拙劣的作品。輔助表增加到7個，被認為比17版好用。據1974年一項美加兩地杜威法的使用調查，認為18版有四大改進，包括新的導介、索引、手冊及舉辦研習會(註二)。

DDC 19版出現於1979年。

(1)DDC 19版的全新表政治過程類(324)，是首次無負面批評的全新表。另一全新表社會學類(301-307)就沒那麼幸運，受到強烈反對。之後Forest Press於1982年推出比較完整的社會學類全新表(301-307)修訂本，批評始告平息。DDC 19版出版時，曾有人建議分開單獨出版某類全新表是比較實際的方式，至於增改部分則刊登在期刊*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dditions, Notes and Decisions(DC&)*上，新版的分類法全表可以間隔較長的時間出版。DC&原先為Notes and decisions 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的三個系列出版品之一，由Decimal Classification Office在1934-1955之間出版，其書名在DC 16版出版後始改為DC&。雖然DC&原計畫一年出兩次，不過後來成為不定期出版品，一直到volume 5才定期地一年出版一次。單獨出版的全新表除前述社會學類(301-307)外，有1980年的音樂類(780)及1985年出版的資料處理及電腦類(004-006)。

(2)新編輯John Comaromi於1980年上任。

(3)1980年代杜威法所面臨的幾項重大變革，其中之一就是與Infornics, Inc.發展線上的編輯支援系統(Editional Support System)，讓編輯有辦法出磁帶的機讀圖書分類法。不過由於當時尚無分類資料機讀格式受到限制，而延遲了磁帶的發行。1988年Forest Press的主管機構Lake Placid Education Foundation以美金380萬的高價，把杜威法的版權售賣給OCLC(Online Computer Library Center)，自此杜威法的命運開始有了轉變。

DDC第20版(1989)

(1)第20版出現於1989年，新版的相關索引中刪除see reference，使參見更直接，一般認為新索引雖不理想，不過至少比前幾版好用許多。DDC 20只有一個全新表(音樂類780)，但全新表未帶來預期的效果。有人認為此一全新表沒有必要，並未解決原有分類上的困難，有的甚至還認為

全新表改變的幅度太劇烈了，將迫使館員轉向國會圖書分類法(LCC)。雖然如此，*DDC 20* 版仍有數項優點值得一提，包括重寫的分類法導介頗獲好評；手冊包含在分類法之內、高品質的手冊是圖書館學系所分類課程的最佳教材；註釋系統加強，分類法提供各種方式，教導使用者如何使用新版分類法。

(2)1993 年元月，OCLC 發行「電子杜威」(Electronic Dewey, version 1)。次年 3 月又發行「Electronic Dewey, Version 2」。「電子杜威」由一光碟片組成，內含紙本 20 版杜威法的全部及 1994 年以前的類表增改部分。查尋軟體在磁碟片上，另附文件資料。若要使用「電子杜威」，館員須備有一光碟機及 IBM 個人電腦。比起紙本的分類表，「電子杜威」的最大特色包括瀏覽及 Boolean 查尋能力、LCSH 與 DDC 類號的連結、全文索引、書目記錄的樣本，指示分類號碼的使用及一電子便條。1994 版「電子杜威」可以將分割符號(segmentation marks)加在 DDC 號碼之後，其文件(documentation)包含有 *DDC 20* 版分類法導介的全文。使用者可以經由關鍵字、片語、杜威法類號、美國國會圖書館主題標目檢索。自動化索引的性能如 Boolean operators, truncate, search history 在電子杜威都有。電子杜威的資料庫共有九個索引：包括基本索引，指引著類目、註釋、杜威法相關索引及杜威法類號等；其餘分別為類目關鍵字及片語索引、杜威法類號的數字索引、杜威法相關索引的關鍵字及片語索引、註釋的關鍵字索引，與杜威法類號相應的美國國會圖書館主題標目的關鍵字索引等。基本上，使用者經由適當的索引片語、關鍵詞彙，及類號的層屬性，就可以找到好類號。

3. *DDC 21* 版(1996)

DDC 20 版出版後 7 年(1996)，OCLC Forest Press 又推出了 21 版。目前 21 版有兩種版本，一為紙本，共有 4 冊，另一為電子版，為視窗版，稱之為 Dewey for Windows CD-ROM。電子版視窗杜威提供了許多新的機會，使分類法更容易、更有效地應用。為了便利使用者使用，新版增加了許多索引詞。電子索引(Electronic Index)的索引詞比舊版更為豐富，包括手冊、分類法及索引的款目。新版手冊中增加了許多註釋，並設參見，供使用者參考比較各相關類號的用法。註釋的結構也簡化許多，把舊版的 example, contains, including 等註釋合併為一，亦即為 including 註。對於多重術

語類目(multiple term heading)若所含各類目,可以應用標準複分,也新增了指引以告知使用者。

此外,分類法編輯爲了引導分類員,提供有實際的書目資料,作爲分類上的參考,借用了LC的線上目錄及OCLC線上聯合目錄上的書目記錄。就非書資料的杜威號而言,OCLC的書目資料庫提供了比LC更寬廣的應用及更國際化的使用,因爲OCLC目錄包括了來自國外使用者的記錄,例如英國、澳大利亞、加拿大及法國。

爲了幫助使用者,21世紀出版的同時,*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 practical guide*的第2修訂本也出版了。1997年出版節縮版第13版及其研習手冊(workbook)。爲了保持杜威法的及時性,OCLC Forest Press每年還出版*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dditions, Notes and Decisions*,簡稱DC&。

新版在結構上的改變是受到現代分類設計原則的刺激。在這方面的改變包括規則化(regulation),使分類法更易於使用,並增加使用層面指標(facet indicator)及合成標記(synthesized notation),因爲層面指標及標記合成在檢索上可以增加潛力。藉著查檢分類法中來自任何處所的號碼,或組成號碼所代表的類目,將更能擴展主題查檢的有效性。

爲了增強DDC效能,OCLC的研究人員進行了許多有關的研究。像OCLC最近推出的Dewey 2000專案,就是有意促使DDC成爲網路環境中組織資訊最有力的工具。

(二)分類法修訂之相關機構

DDC的成功主要在於杜威極有遠見,1900年,他成立平靜湖公司(Lake Placid Company),1922年,進而建立平靜湖教育基金會(Lake Placid Club Education Foundation),將平靜湖俱樂部(Lake Placid Club)的營利所得轉給基金會,再由基金會提供經費給森林出版社(Forest Press)出版DDC,以進行分類法的延續。Forest Press受平靜湖教育基金會的監督,不過屬半獨立機構,擁有自己的董事會。

1. 分類法編輯

1901年,美國圖書館協會目錄部(Catalog Section)投票建議DDC的類號應該出現在LC的卡片上,自此,Dewey便不遺餘力促成此事。1927

年杜威法編輯部遷至 LC 成立的十進分類法部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Office)，分類法的編輯政策受到平靜湖教育基金會及美國圖書館協會編輯政策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Lake Placid Club Education Foundation—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Editorial Policy Committee) 的控制。1930 年，LC 開始在 LC 卡片上提供 DDC 類號，這是 Dewey 去世的前一年，Dewey 總算完成了心願。1954 年，Forest Press 與 LC 簽約，由 Forest Press 提供經費給 LC 以編訂 DDC 16 版。1957 年，杜威法編輯部與十進分類法部合併，由編輯 (the Editor) 掌管編訂分類法及提供 DDC 類號在 IC 卡片兩方面的業務。後來合併的部門又變成 LC 屬下的一個單位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Division of LC)。到了 1987 年，分類法編輯與組主任又分開成兩個職位。目前分類法編輯專門負責 DDC 的編輯工作。

2. 分類法出版社

1988 年，Forest Press 變成 OCLC Online Computer Library Center 的一部分。OCLC 的人員及管理提供了許多技巧及資源，讓 Forest Press 實現其擴展計畫。在 OCLC Forest Press 與 Library of Congress 簽約之下，DDC 分類法的編輯工作仍由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Division of LC 負責，The Division 的功能如同往常，不過印刷版及電子版的出版由 OCLC Forest Press 執行。

3. 分類法使用者代表

雖有 OCLC 的電腦資料庫做後盾，但使用者代表也是影響 DDC 發展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十進分類法編輯委員會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Editorial Policy Committee，簡稱 EPC) 就是使用者的代表。EPC 成立於 1937 年，當時為十進分類法委員會 (Committee on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在 DDC 的政策及方向的決定上提供勸告諮詢，屬顧問性質。1955 年，EPC 重組，成為平靜湖教育基金會及美國圖書館協會的聯合委員會。雖然 1988 年 Forest Press 售給 OCLC，EPC 與平靜湖教育基金會不再存有關係，但 EPC 在 OCLC Forest Press 的請求之下，繼續扮演著顧問的角色。目前 EPC 有 10 位代表，由 10 個國際性會員機構代表組成，會員代表包括 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Library of Congress, OCLC, Forest Press (publisher of the DDC), Library Association (United Kingdom) 等

。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所屬相關單位為 Subject Analysis Committee, (British) Library Association 所屬相關單位為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Library of Congress 所屬相關單位為 Decimal Classification Division。除此之外，還包括加拿大及澳大利亞的代表。EPC 其餘代表多來自公共圖書館、專門圖書館、學術圖書館及圖書館學系所各界。DDC 編輯將準備好的分類表修訂及擴充建議提交使用者代表開會，由代表加以評估，並作進一步建議行動。除美國使用者代表外，英、加、澳三國代表亦對分類表的修訂，有著相當重要的貢獻，例如音樂類(780)的全新表首次出現在英國，還有輔助表地理複分表(Table 2)的修訂，三國代表出了不少力。每年 LC 的十進分類法組取定的 DDC 類號超過 11 萬個 titles，加上英國、澳大利亞、紐西蘭、加拿大及其他使用 DDC 國家所取有 DDC 類號的 MARC 記錄，累積起來每年有著相當多的數目。

目前 DDC 在鐵三角(出版社 OCLC Forest Press、編輯 Decimal Classification Division of LC 及使用者代表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Editorial Policy Committee(EPC)的鋼鐵陣容下，邁向西元 2000 年，期於成為世界上最強有力的資訊組織工具而努力。

三、LCC(註三)

(一)簡史

1800 年，美國國會圖書館(以下簡稱 LC)成立，在大部分 19 世紀年間內，LC 都是按照美國傑弗遜(Thomas Jefferson)總統所設計的分類法組織館藏。1897 年，LC 遷移新館，當時館藏已超過 50 萬冊，Jefferson 系統顯然不敷所需。而這時候有兩種分類法在美國圖書館界使用，杜威的 DDC 及科特(C.A. Cutter)的展開式分類法(Expansive Classification，簡稱 EC)，不過 LC 決定自行發展新法，定名為 Library of Congress Classification。J.C.M. Hanson 及 Charles Martel 選定 EC 為分類法的主要指引，在他們二人督導下，每一類別的分類表由不同學科領域的專家分頭發展，且每一類表各自出版。和其他一般性分類法很不相同的一點，就是 LCC 並非出自某一位大師之手，而是某種的集體創作，有人認為 LCC 是一系列的專門分類法

。Class Z 是第一個發展出來的類表，直到 1948 年，除了法律類(Class K) 之外，其他類表全部完成並出版。法律類中，1969 年出版的 Class KF(United States law) 是最先出版的法律類表，到目前為止，Class K 的發展還在進行當中。

(二)修訂

LCC 的修訂與擴充一直持續進行。分類法的修訂及改變是 LC 的編目政策及支援部(Cataloging Policy and Support Office, 簡稱 CPSO)的職責之一。LC 編目員從旁協助修訂工作。分類法修訂、增加及改變的建議通常來自 LC 的主題編目員。CPSO 及其他編目員的代表組成編輯委員會，每週定期會議，會中審查主題編目員提出的建議。出版建議一經核准通過，新的類號立即生效。分類法的增加與改變首先出現於 LC 的一份刊物 *LC Classification-Additions and Changes*，是季刊。LCC 各類表修訂版的刊行沒有一定的時間表，各視其需要，有些類表已經發展到第 8 版(例如 Class Q)，有些還是第 1 版(例如 Class K)。新版類表的出版型態基本上分成四種，新近完成而未曾出版過的類表是為新類表(new schedules)；已經沒有庫存而近期内又無計畫出修訂版的類表，LC 會重印，後附類表增加及改變的補篇，這是重刊本(reissues with supplementary pages)；彙編舊版的增加與改變而成的彙編版(cumulative editions)；以及有著許多新類號及新類目的修訂版(revised editions)。

(三)機讀版

1996 年，LC 編目經銷服務部(Cataloging Distribution Service)出版了一全文視窗光碟版(Classification Plus)，內含 LC 類表及 LCSH 主題標目，LC 類表僅含一部分，包括 E-F、H、J、L、R、T 及 Z，隨著光碟的更新版，Classification Plus 將再列入其他類表，對分類表的使用將增加更大的效率性。LC 的 Classification Plus 和 1995 年由 Gale Research 公司推出的 LCC 完整類表機讀版(SuperLCCS CD)，都是頗具競爭力的產品。雖然使用的出發點一樣，但是兩者的資料結構不同，檢索用的搜尋引擎也互有差異，未來的發展值得進一步觀察。

四、UDC(註四)

(一)分類法草創

1889年，兩位比利時律師歐特萊(Paul Otlet)及拉方騰(Henry LaFontaine)計畫以社會科學為範圍，編製國際性書目(Repertoire Universel Bibliographique)，他們需要一種分類法作為主題索引。這時DDC已發展至第5版，他們便說服了杜威，准許他們以DDC5為基礎加以修改及擴充，成為組織其國際性書目的分類法。開始時國際性書目主要是為律師編製，後來計畫改變，把全人類知識都列入範圍之內。

1895年，一羣書目專家在比利時布魯賽爾(Brussels)參加Outlet所主辦的國際書目會議(Conference Internationale de Bibliographie)，會中通過成立國際書目學會(Institut International de Bibliographic，簡稱IIB)，以發展國際性書目的編製及進行分類法的編訂事務。前者在1895年已有40萬張卡片，至於後者到1907年，分類法的第1版全部完成並出版。這是法文版的*Manuel du Repertoire Bibliographique Universel*。一直到1920年代，整個分類法推展事業在布魯賽爾進行，並接受比利時政府的財源協助。

Otlet在UDC早期發展的時候，曾和杜威父子及杜威的助理Dorcas Fellows有著密切的來往。當時杜威父子非常希望UDC能與DDC合作發展，不過在杜威助理Miss Fellows反對之下，這兩種分類法終於在1930年代各奔前程，分道揚鑣。

(二)分類法的修訂發展

1. Donker Duyvis 時期(1929-1959)

1920年代，Otlet因欲編訂第2版法文版分類法需要一位幫手，於是聘用了原任職於荷蘭專利局(Dutch Patent Office)的杜維士(Donker Duyvis)擔任十進分類法國際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the Decimal Classification)的秘書一職。這委員會是1921年Otlet為管理分類法所成立的一個管理單位。

1924年，IIB改組，變成為包含五個國家會員的聯盟；這五個國家分別是比利時、法國、德國、荷蘭及瑞士。

1929年，IIB的辦公室從布魯賽爾遷到荷蘭海牙(The Hague)，IIB更

名為國際文獻學會(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Documentation, 簡稱 IID)。1937年, IID 再度改名國際文獻聯盟(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Documentation, 簡稱 FID)。1986年, 國際文獻聯盟的英文全名改為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for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ation, 簡稱仍為 FID, 其名稱一直沿用至今。

國際書目學會遷到荷蘭海牙之後, Duyvis 即受聘為分類法專職的編輯, UDC 在他主持下發展, 從 1929 年到 1959 年, 歷時 30 年。

第 2 版法文版完成及出版於 1933 年, 共有 4 冊, 書名為 *Classification Decimale Universelle*, 亦即現在通稱的國際十進分類法(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簡稱 UDC)。

在 1933 年第二個法文版完成的時候, IID 有一個發展政策, 亦即朝向比較國際化的方式發展, 准許有能力的機構以其語文出版分類法。在這基礎上, German 及 English 版開始發展, 其他語文也跟進。個別版本的責任從中央集權, 分散到適當的出版商。像德文版有德國標準學會(German Standards Institution), 英文版有英國標準學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簡稱 BSI)。授權分類法修訂或改變的責任則在於中央分類委員會(Central Classification Committee of FID, 簡稱 CCC), 這是自 1920 年代以來 FID 對 UDC 的控制單位。各種語言版則以權威本為基礎自行發展。每一國家或語言的相關機構必須在遵行 FID 的政策下才得以出版其 UDC(就像 BSI 出版英文版 UDC 一樣), 這些機構的代表也在 FID 之下, 成為中央分類委員會的一員。1930 年代以後, UDC 以越來越多的語言出現。

編訂第 3 版 German 版分類法開始於 1934 年, 受到戰爭的影響, 延至 1953 年才得以完成, 書名為 *Deximal-Klassifikation*。第 4 版英文版也於 1934 年開始進行編訂, 但由於經費拮据, 編輯人員不足及後來政策改變等因素而受到延擱。1940 年, 英文版 UDC 由英國的科學博物館圖書館長布萊福(S.C. Bradford)發展, 在英國標準學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的督導下進行編輯工作, 於 1943 年完成並出版(不過僅包括 Class 0, Class 5 及 auxiliaries)。不像法文版、德文版和大部分其他的歐洲語言版, BSI 出版的英文版 UDC 是大量的個別學科的分冊, 雖然如此, 對英語國家的專家資訊服務單位卻有著很大的貢獻。同一時期, UDC 節縮版迅速地以其他歐

洲語言出版，包括德文、荷蘭文等。

1959年，Duyvis 因病辭職，從而 UDC 受到嚴厲批評，特別是英國的 Barbara Kyle 及 Brian Vickery。這些批評加上後來 Duyvis 的去世，更導致許多人對 UDC 的有效性產生嚴重的關切。當時 UDC 委員會的組織結構也影響著分類法修訂的速度，變成分類法發展的另一種阻礙。

2. Geoffrey Lloyd 時期(1963-1975)

1963年，UDC 英文版編輯勞德(Geoffrey Lloyd)被指派為 UDC 分類法的主編，他開始建立嚴格的修訂進程，對修訂者提供一出版品，內文涉及修訂的指示，及如何按照層面分析的原則建構分類法等等。

中央分類委員會原本包含 UDC 的編輯及 FID 的秘書長，1965年 Geoffrey Lloyd 為了縮短修訂過程，讓中央分類委員會加入了負責各國語言版的委員會代表，建立國家級修訂網路。自 1920 年代以來，中央分類委員會改組好幾次，直到 1970 年代中期，它有著 25 個會員，其中 14 個會員代表出版分類法詳版(full edition)的國家，四個會員代表沒有分類法詳版的國家，六個互選的(co-opted)專家及一秘書。UDC 有各種詳簡層次的版本，最詳細的被稱為詳版；詳版之下為中間版(medium edition)，大約是詳版的 30%。節縮版(abridged edition)則為詳版的 10%。除了詳版、中間版及節縮版之外，另有所謂特殊主題版(special subject editions)，係就分類法某一學科範圍發展而成。例如 Education(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1965)，或者 Building(Abridged Building Classification, 1955)。

Geoffrey Lloyd 擔任編輯直到 1975 年，在這段時間裡，分類法有 22 種語言，各種不同詳簡層次的版本。

1975 年，Lloyd 辭職，UDC 指導部(UDC Directorate)於是成立，當時擔任 Lloyd 助理的 David Strachan 被指派為 Technical Director，直到 1992 年。

3. David Strachan 時期(1975-1992)

直到 1980 年代初期，UDC 的中央管理單位建立在穩固而複雜的委員會系統的基礎上。中央分類委員會由編輯、分類專家及一些國際學科修訂委員會組成。在某些國家，這個修訂委員會是國家級的，隸屬在 FID National Member 組織之下。分類法修訂建議由修訂委員會集中提交秘書及提議

委員會(Proposals Committee of the CCC)。修訂建議經過提議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再公告週知於 UDC 的使用者。此一修訂建議被稱「P-Note」，通常有長達四個月的時間公開徵求意見，經過更正後再正式出版於 UDC 的刊物 *Extension & Corrections to the UDC* 上，這是年刊。修訂建議可以使用英文、法文及德文。

在 70 年代，這個修訂的複雜結構在運作上開始顯得有點勉強及緊張。部分是因為 UDC 的應用範圍比以前擴充，發展到更多國家，FID 的會員國家數目大增，太多的參與者使修訂過程因牽涉範圍廣而效率降低。1979 年，FID 成立 UDC 聯合會(UDC Assembly)，CCC 重組為 11 個會員，由較大的 UDC 聯合會成員中挑選出來。不過後來 UDC 聯合會和 CCC 兩個機構在角色上發生了衝突，於是 FID 請來了英國公司 Alan Gilchrist & Partners 進行組織管理上的研究。

Gilchrist 研究報告指出修訂委員會數量過多，其間大小、學科、活動層次差異太大，整個系統變得太分散，缺乏協調或策略上的指引。委員會傾向於隔離作業，導至修訂計畫不平衡，脫離中央的控制，尤其老的國祭修訂委員會是獨立的 FID 委員會，而不是 CCC 的分會。如此的組織結構是造成無法有效管理的主要原因。Gilchrist 建議 FID 應該引進一種新的組織系統，亦即修訂委員會包括兩個層次(策略層次及專家層次)，專家層次僅在小修訂時才引用，可由顧問代表之。

基於 Gilchrist 研究報告建議，1984 年，FID 成立了 UDC 管理羣(Management Group)。在中央分類委員會充分合作下，管理羣提出 UDC 未來管理及修訂組織的相關建議。1986 年，在蒙特利爾會議(Montreal Conference)中，FID 委員會通過了此項組織上的建議。新的組織結構包括了一個管理委員會(Management Board)及五個涵蓋全人類知識範圍的修訂委員會。UDC 管理委員會(UDC Management Board，簡稱 UMB)的主席是 FID 的總裁(President)。UDC 管理委員會的成員來自資訊界商業人士。修訂委員會的主席必須參與 UDC 管理委員會的會議。修訂委員會為一個兩層級的修訂結構。較高一層的修訂結構屬策略性，由五個修訂協調委員會(Coordinating Revision Committees，簡稱 CRC)組成，每一修訂協調委員會負責 UDC 管理委員會所指定的學科範圍。在管理委員會監督之下，CRC

由學科專家所組成，職責為發展特定學科範圍的分類法。較低一層的修訂結構隸屬在 CRC 的專家修訂小組之下，各推派代表參加 CRC 的會議。新系統把修訂政策及之間的協調工作移交給五個 CRC 的主席，他們在 UDC 管理委員會佔有一席之地。此一新的修訂結構系統希望加速修訂過程，有系統及一致性地發展分類法，並以有效方式把學科專家及分類專家連結起來。同年(1986年)年底，FID 廢止 UDC 聯合會，CCC 正式宣告瓦解，UDC 的控制單位開始由 UDC 管理委員會取代。

4. Ia McIlwaine 時期(1991-)

UDC 管理委員會目前有 11 個會員，由一羣對 UDC 老委員會具有多年經驗，並且熟悉組織複雜性的人士組成，對管理委員會能夠提出有價值且可行的政策。11 個會員中，8 個會員也是協調修訂委員會(CRC)的主席，大部分出身於資訊界、文獻處理界及出版界，其中兩個會員是 UDC 出版商管理者。

UDC 管理委員會職責包括：

- (1)中、長程規畫
- (2)分類法發展政策
- (3)修訂及維護
- (4)財政
- (5)UDC 電腦化
- (6)出版行銷及推廣
- (7)與出版商的協定及其他安排
- (8)關於 UDC 主要語言、區域性及國家性委員會，及出版商的顧問事宜。

而 UDC 管理委員會的下設單位包括：

- (1)FID 分類部(Classification Department)：負責分類法修訂建議的技術處理事宜。
- (2)五個修訂協調委員會(CRC)
- (3)提議委員會(Proposals Committee)：是 UDC 管理委員會、CRC、FID 分類部的顧問委員會，對所有建議、有關 P-Notes 的意見皆採獨立性看法，由有豐富經驗的 UDC 專家所組成。

(4)UDC 出版政策及關係委員會 (Committee on UDC Publication Policy and Relations)

(5)電腦化工程組 (Computerisation Working Party)

(6)UDC 出版商諮詢羣 (UDC Publishers' Consultative Group)

由於新的修訂結構主要建立在老的學科委員會上，CRC 主席被要求擔負實際上不可能達成的任務。這些任務包括：他們必須贏得其他現有修訂委員會的合作及信心，而過去這些委員會都是和 FID 秘書處直接聯絡；他們必須找到合適的學術機構，分擔某些學科領域的分類法修訂責任；他們必須定下自己的優先次序。除此之外，他們還必須和其他的 CRC 主席聯合負責建立政策、決定優先次序，及平衡有效的分配財政資源。某些修訂委員會及小組在 1984 年顧問提出報告之後，修訂業務曾停擺了一段時間，所以實際上新修訂結構的發展並不如預期的成功。

1988 年 10 月，UDC 管理委員會對新作業方式並不滿意，對分類法的財政結構也十分關切，於是建議成立短期的特派工作小組，以探討分類法的未來發展，並對現有管理方式有所建言。UDC 系統發展特派工作小組 (Task Force for UDC System Development) 於是成立，在 Ia McIlwaine 指導下，致力於找出未來的發展方向，使分類法的策略性發展更加合理化。

1990 年 3 月，特派工作小組向 FID 提出報告，建議推出機讀的 UDC 標準版，以中間版層次，包含 6 萬個類目及其細分 (約為 DDC 的三倍)，而且應該是英文的分類法。特派工作小組也認為使用者需要有語義的網路 (semantic network)，以協助自動化系統中以辭彙為基礎的資訊檢索，並推薦 UDC 應該有一個比較一致性的多面性分類結構。工作小組認為建立這種機讀的、英文的、中間版層次的標準版，將能鼓勵出版商 (包括 FID 本身) 出版分類法。只要有需要，分類法可以是多種語言的。詳版及特殊主題的版本可以由有興趣的團體從機讀資料庫中自行發展。工作小組建議 FID 應該負起分類法的全部責任，提供一種易於更新的版本。這個版本將是 FID 的資產，出版商可以使用，但並非免費使用。FID 應該推出被需要的版本，並且每年針對標準版繼續出版有關分類法擴充及更正的定期刊物，不過諮詢性的修訂建議 (P-notes) 則應該停止出版。工作小組同意 FID 可以不必保證全部詳版一定更新，不過中間版則必須更新。特派工作小組同時建議，分類法

未來發展的管理及開發應該交給出版商，因為他們對於增加使用者的需求，及迎合使用者需要有著最大的關切，出版商應該擔當起發展分類法的責任。UDC 各語言版本的出版組織原成立有出版諮詢羣，獨立於 UDC 管理委員會之外，屬顧問性質。出版諮詢羣也成立論壇，作為出版商及不同版本編輯之間溝通的橋梁。後來，版本諮詢羣的主席進入了 UDC 管理委員會，成為其中的一員。在 FID 及出版商高級主管一連串的會議之後，1991 年 7 月，終於同意成立 UDC 聯盟(UDC Consortium, 簡稱 UDCC)，次年 1992 年元旦，UDC 聯盟正式成立，同一天 UDC 由 FID 轉交 UDC 聯盟掌管，希望專業的 UDC 聯盟能夠以更穩定及經濟有效的方式經營分類法，投資 UDC 資源，並使分類法的未來得到商業上的保證。UDC 聯盟由 UDC Dutch, English, French, Japanese and Spanish 等語言的出版商加上 FID 組成。FID 仍是 UDC 聯盟的一個會員單位，出版英文版 UDC 的 BSI 亦然。UDC 聯盟為一非營利機構，法律上屬於荷蘭，登記為荷蘭的一個基金會。經荷蘭皇家圖書館(Dutch Royal Library)的許可，UDC 聯盟的秘書處辦公室設於荷蘭皇家圖書館內。控制機構為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來自執行會員(Executive Member)，各有一張選票，及一位主席。目前執行委員會包含有六個創辦機構，不過其他想要提供財力資源及管理的機構也可能成為執行會員之一。不是執行會員的出版商則須另具執照。藉著鼓勵成立使用者俱樂部，執行委員會也考慮如何把所有使用者連結在一起。

特派工作小組認為 UDC 若要維持下來，採取快速行動非常重要，應該建立一個機讀的 Master version。目前 UDC 的 Master Reference File 便是以機讀格式建立的，Master Reference File 在荷蘭海牙維持。每年出版擴充及改正表(Extensions and corrections to the UDC)並放入 Master Reference File，變成分類法的授權版。有興趣的團體機構可以申請購買，或出版非 UDC 聯盟會員所負責的語言版本，或把它放在網路上，或者出於其他目的。UDC 聯盟的看法是任何希望以主要的世界語言出版的人士必須是 full member，而不是只具有執照而已。UDC 聯盟和 FID 保持連繫。FID 是包含六家出版商的 UDC 聯盟的一個會員。

從 1990 年之後，FID 開始把注意力集中在分類法中間版層次的製作及維護，目前這是標準的版本、被授權為真正版(authentic edition)。不管擴

充或節縮，出版的全部版本必須與標準版一致，都必須依照與 UDC 聯盟簽署的合約來編製分類法。目前分類法的維持及發展由 UDC 聯盟合作負責。

在特派工作小組看來，分類法的民主修訂過程是分類法發展主要的障礙。對於爭議性的論題很難達到國際上的共識。要尋找有時間、有興趣的人們參加修訂委員會，這項任務會變得越來越有負擔，更何況分類法有太多急待修訂的部分。因此當 UDC 聯盟完全運作，而且 Master Reference File 已經完成，會員便決定成立編輯委員會 (editorial board) 並指派主編 (editor in chief) 主持一切業務，針對 UDC 的未來發展提出建議及行動，授權修訂，把修訂後的分類表提交專家進行品質鑑定。修訂建議一旦通過後出版，新的修訂類表則成為權威版，出現在 UDC 擴充及更正的刊物之中，並進入 Master Reference File，以盡可能快速的方式更新分類法已過時的部分。1993 年，來自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的 Ia C. McIlwaine 博士被指定擔任主編一職。1994 年初，McIlwaine 向執行委員會提出未來六年的工作計畫。

目前 UDC 的修訂，分類法詳版依類別出版新表，節縮版則採定期整個出新版的方式。例如新的英文中間版和節縮版一樣整個出新版，而法文版則分成三部分修訂其新版。有了分類法的機讀版之後，出新版就比往年簡易了許多。不過近年來有人對維持分類法詳版的必要性產生了懷疑。目前 UDC 有 22 種語言，由於有法語版，UDC 特別在北非的法語國家十分流行，此外在西班牙、拉丁美洲及東歐各國也都普遍使用。至於英語國家的使用者則主要為專門圖書館，最常使用的是以科技為重點的專門圖書館。

五、結語

一般人往往根據圖書分類法的基本組織要素 (包括類目、標記、索引等) 來評比分類法的優劣。人們或許首先注意到的是類表的類目，其涵蓋面是否應有盡有，夠不夠詳盡。然後再注意到類目的安排或排序是否合乎邏輯，此外，標記會不會太複雜，標記的組織結構是否富於彈性，是否易於容納新的學科類目也在注意範圍之內。對於分類員而言，或會更注意到分類法是否有索引，款目辭彙夠不夠新穎、特定及明確，索引是否便於使用。人們最容易

忽略的是圖書分類法的現實面，也就是說不太會注意到該分類法的財源或經營情況。他們不知道分類法的銷售收入夠不夠用來聘請分類學家及學科專家，以繼續修訂的工作。理論上圖書分類法的修訂在速度上應該趕得上知識發展的脚步，如果使用者等待新版的時間太久，讓使用者望眼欲穿，這個圖書分類法肯定不在選擇之列。不幸的是有些圖書分類法是經過一段時間後才讓使用者失望。

從上述三種圖書分類法修訂發展的比較，我們可以得到以下數點結論：

(一)團體負責

知識生生不息，圖書分類法若未修訂，沒有多久就無法使用。繼續不斷的修訂過程涉及的是一個團體機構，非某一個人的力量所能承擔。人壽畢竟有限，但是團體機構可以永續存在。我們發現分類法如果沒有團體機構的支持，漸漸就會過時而作廢；相反的，背後如果有一個團體機構支持才會繼續成長。背後有一個强有力的機構做發展後盾，比分類法是否先天具有健全的理論原則更為重要，DDC 有 OCLC，LCC 有美國國會圖書館，及 UDC 有 FID 在背後支持，都是分類法得以成長、茁壯的好例子。

(二)分類法編輯政策委員會

對分類法的修訂發展而言，除了背後須有一强大有效能的團體機構做為後盾之外，使用者代表也是不可或缺的一環。對於新興學科，分類法應該從類表的增改反映出來，無論如何，了解使用者需求也是導致分類法是否造成流行的重要關鍵，因此分類法必須成立諮詢性質的委員會或機構，引導分類法的發展方向。

1. DDC:

十進分類法編輯政策委員會(EPC)就是 DDC 使用者代表。在 DDC 政策及方向的決定上，EPC 提供勸告、諮詢，屬顧問性質。目前 EPC 有 10 位代表，由 10 個國際性的會員機構代表組成，人員來自公共圖書館、專門圖書館、學術圖書館及圖書館學系所各界。

2. LCC:

LCC 的各個分類表雖自行發展，但分類法的編輯政策仍在 LC 的編目政策及支援部(Cataloging Policy and Support Office)的掌握之下。

3. UDC:

UDC 分類法的修訂過程被認為最民主、最複雜，也是分類法發展的主要障礙。由於修訂分類法時許多爭議性的論題很難達到國際上的共識，因此 UDC 聯盟成立編輯委員會，並選定主編，針對 UDC 的未來發展提出建議及行動，授權修訂，把修訂後的分類表提交專家進行品質鑑定。編輯委員會在修訂過程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

(三) 出版商

1. DDC

1988 年 DDC 出版社 Forest Press 的主管機構平靜湖教育基金會把杜威法的版權賣給 OCLC，因此 Forest Press 目前是世界最大的書目供用中心 OCLC 的一個部門。OCLC 的人員及管理提供了 Forest Press 出版社許多的資源，讓 Forest Press 比以前更容易實現 DDC 的擴展計畫，使 DDC 的潛力充分發揮，在資訊檢索領域更佔有優勢。

2. LCC

LCC 的出版者是美國國會圖書館，是國家級圖書館，機讀書目記錄提供全國，甚至全球使用。使用 LCC 的圖書館雖然數目及範圍不如 DDC，但是受到抄錄編目流行的影響，會有越來越多的圖書館需要參考美國國會圖書館的分類法，使用量的增加將促成 LCC 出版事業的興旺。

3. UDC

從上述 UDC 的修訂發展歷程得知，UDC 特派工作小組曾建議 FID 把分類法的未來發展事項交由出版商處理，因為他們認為出版商對增加使用者的需求及迎合使用者的喜好與需要，有著較大的關切。1992 年 UDC 聯盟成立，UDC 果然由 FID 轉交給這包含 6 家出版商的 UDC 聯盟掌管，FID 不外乎希望專業的 UDC 聯盟能夠以更穩定及經濟有效的方式經營分類法，投資 UDC 資源，並使分類法的未來得到商業上的保證。

(四) 定期刊物紙本及 web 版

為了讓使用者知道分類法的最新進展，分類法負責單位皆出版相關之定期刊物，包括紙本形式或 web 形式。

1. DDC

(1) DC&：通常為年刊，報導分類法的最新消息，進行中的計畫方案及分類表的增加、更正等。

(2) Dewey home page : <http://www.oclc.org/oclc/fp>
有著相當豐富的相關資訊，是 DDC 使用者的重要網路資源。

2. LCC

關於分類法的最新訊息，美國國會圖書館出版的定期刊物包括：

(1) *Cataloging Service Bulletin*：報導分類法更新的消息。

(2) *Library of Congress Classification: Additions and Changes*：季刊，列出分類表的增改部分。

(3) *Library of Congress Cataloguing Newsline(LCCN)*：為 LC 編目新聞的電子報導。

(4) *LC Classification Schedules from CDSC(Cataloging Distribution Service)*：提供 LCC 出版相關訊息 (<http://lcweb.loc.gov/cds/classif.html>)。

3. UDC

Extensions and Corrections to the UDC-The Hague, Netherlands : UDC Consortium, v.1, 1988- .Annual.

UDC 聯盟(UDC Consortium)每年出版 UDC 的增改表，刊登有已經審議通過的分類法，最近幾年，還包括分類法草稿及進展中的修訂報告，讓分類法使用者有提供寶貴意見的機會。

(五)機讀版

把分類資料轉成機讀格式，對分類法的更新及修訂更趨便利。三大分類法都有機讀版：

1. DDC : Dewey for Windows CD-ROM
2. LCC : Classification Plus CD-ROM
3. UDC : Master Reference File

七、建議

圖書館經營者在選擇圖書分類法時，應該注意到分類法是否迎合使用者的需要，也要注意到該分類法的修訂發展是否有一套健全的經濟架構。如前所述，賴氏《中國圖書分類法》是目前我國最普遍使用的圖書分類法，國家圖

書館的機讀書目記錄(MARC)出現有「中圖法」的類號，全國合作編目計畫也規定以「中圖法」為中文圖書指定的分類系統，其重要性不言而喻。為了延續「中圖法」的長久使用，筆者有下列幾點建議：

(一)中圖法最好由機構團體負責發展

分類法必須有一個團體機構做為後盾，這是很重要的一點。非常欽佩賴永祥先生對「中圖法」的貢獻，但是更期望他能儘早將此修訂的重責大任託付給國家圖書館，由國家圖書館設置專責單位，負責「中圖法」的修訂及發展。「中圖法」應該成為國家的重要資產之一。國家圖書館是我國圖書館界的領導單位，有經費，有人才，對於這樣的託付當然責無旁貸，而且樂於接受的吧！

(二)中圖法必須成立分類法編輯政策委員會

圖書分類法的修訂，主要針對新興發展的學科，及已不合時代潮流的類目進行增加或改變的動作。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分類法有必要建立一條諮詢的管道，讓使用者的需要得以適時的反映，而成立分類法修訂政策委員會是一種最通行的方式，透過各界的委員代表，反映使用者的特殊需要。圖書分類法的修訂方式不一，有各種方式可以使分類法及時更新。對於大而詳細的分類法，或許只是其中一小部分需要常常更新，例如科技類，而其他類目可能需要很小的修訂或者根本不需要修訂。所以比較有效的方式是只出部分修訂類目的新版，這樣可以用最小的努力使分類法保持新穎及時。無論如何，修訂的範圍、修訂的優先次序及修訂方式的確定等等，都可以在分類法編輯政策委員會研究討論後作一比較合適的決定。分類法的修訂依賴於使用者，由使用者的需要及興趣帶動及加速修訂過程，相對的也會導致類表不平衡的發展，尤其使用最頻繁的部分。因此，分類法編輯政策委員會的存在有其必要性。

(三)爭取出版商的支持

分類法的修訂需要大量的人力資源，過去我國圖書館界各項標準的修訂，大部分依賴於義務性的努力，包括圖書館員及圖書資訊系所教師。雖然分類法專責單位或許會編有若干預算，但顯然不敷長期修訂發展的需要。建議國家圖書館不妨爭取對此市場有興趣的出版商，讓出版商以企業經營的手段，使「中圖法」因市場的擴展而增加利潤所得，在不影響出版商應得的利潤之

下，從中提取一筆經費維持分類法必要的開支，包括分類法專家學者的聘請等等。

總而言之，圖書分類法的修訂是長期性的，唯有在專責團體機構鍥而不捨的努力之下，才有生存發展的機會。

附 註

註一 有關 DDC 修訂發展的文獻甚多，本文主要參考資料如下：

J.P. Comaromi, *The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 1965-1990*. (Binghamton, New York and London, Haworth Press, 1996), pp. 223-238. Article included in the festschrift: Technical services management. 1965-1990.

Encyclopedia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edited by Allen Kent.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A.C. Foskett, *The Subject Approach to Information*, 5th ed. (London : Library Association, 1996), Chapter 17, "The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pp. 256-280.

J.S. Mitchell, "DDC 21 and Beyond : The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prepares for the future," *Cataloging and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21 : 2(1995) : 37-47.

R. Trotter, "Electronic Dewey : The CD-ROM version of the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Cataloging and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19 : 3/4(1995) : 213-234.

DDC 網站 : <http://www.oclc.org/oclc/fp>

註二 J.P. Comaromi, Mary Ellen Michael, & Janet Bloom. *A Survey of the Use of the 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Albany, NY : Forest Press, 1975).

註三 L.M. Chan, *Cataloging and Classification : An introduction*, 2nd ed (New York, N.Y. : McGraw-Hill, 1994), Chapter 13.

註四 有關 UDC 修訂發展，本文主要參考資料如下：

A.C. Foskett, *The Subject Approach to Information*, 5th ed (London : Library Association, 1996), Chapter 18, "The 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pp.281-294.

Ia C. McIlwaine, "The 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 Some factors concerning its origins, development, and influence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pr. 1997): 331-334.

P. David Strachan, & Fits M.H. Oomes, "Universal Decimal Classification Update," *Cataloging &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19 : 3/4(1995) : 119-131.

The UDC : Essays for a new decade, edited by Alan Gilchrist and David Strachan(London : Aslib, c1990), pp.1-27.